

证券代码：836284

证券简称：欧菲特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苏州欧菲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1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丁森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苏州欧菲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优化公司贷款结构，拟向中国农业银行有限公司昆山

分行借款人民币 100 万元，为期 12 个月，由公司 provide 信用担保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森及其配偶、实际控制人、董事金囡英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森及其配偶、实际控制人金囡英为上述银行借款无偿提供担保，系公司单方面受益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挂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欧菲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欧菲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4 日